

2025年度PE管及配件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NJZC-WZCG-2025-0811-00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5年度PE管及配件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0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泽源水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PE管及配件材料采购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年度PE管及配件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年度PE管及配件采购项目: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如投标人为代理商的, 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制造商专项授权书; 同一品牌只接受一个投标人报名。(必须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唯一专项授权书) (如同一品牌代理商和制造商同时投标, 全部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如同一品牌制造商出具多份专项授权委托书, 全部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2、投标人需提供本次投标产品省级及以上卫生部门出具的卫生许可批件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4年财务报表, 或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根据履行招标项目合同需要,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 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以及缴纳社会保险登记证, 或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 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 依法享受缓缴、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本次招标是否接受黄牌警示单位投标: 否。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11 09:00到2025-08-15 17:00

获取方式：1.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购买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地址：溧水珍珠南路广成铂金大厦3楼） 2.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自 2025年08月11日至2025年08月15日17:00止（节假日除外） 3. 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单位介绍信》原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以上资料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2 15: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2 15:00

开标地点：南京卓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三楼（南京市溧水区铂金大厦三楼）开标室。

七、其他

南京泽源水务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 2025年度PE管及配件采购项目，所需资金来源自筹，现已落实。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法选择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南京卓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事宜。

一、本招标项目概况：

- 1、标段名称：2025年度PE管及配件采购项目
- 2、项目地点：南京市溧水区开发区
- 3、服务期：一年（合同期满一年或者合同额满，先到为准。）
- 4、招标内容：PE管及配件材料采购
- 5、招标控制价：30万元（本项目采用费率形式报价，报价按招标单价比例下浮，最终结算价不超过30万。）

二、投标申请人资格条件：

-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如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制造商专项授权书；同一品牌只接受一个投标人报名。（必须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唯一专项授权书）（如同一品牌代理商和制造商同时投标，全部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如同一品牌制造商出具多份专项授权委托书，全部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 2、投标人需提供本次投标产品省级及以上卫生部门出具的卫生许可批件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4年财务报表，或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根据履行招标项目合同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以及缴纳社会保险登记证，或缴纳社会保险的凭

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依法享受缓缴、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本次招标是否接受黄牌警示单位投标：否。

三、获取招标文件方法和地址：

1.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购买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地址：溧水珍珠南路广成铂金大厦3楼）

2.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自 2025年08月11日至2025年08月15日17:00止（节假日除外）

3. 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单位介绍信》原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以上资料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

五、其他：

1、投标人参加开标会人员要求：

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到场验证登记。

如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时达的，则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其投标书视为无效标书。

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投标人，本项目不接受其参加投标：

（一）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的；

（二）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期限未满的；

七、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1.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9月2日下午15时00分。

2. 开标地点：南京卓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三楼（南京市溧水区铂金大厦三楼）开标室。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泽源水务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溧水区

联 系 人：夏工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卓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永阳镇珍珠南路99号广成东方名城B幢301、302、303室

联系人: 周媛靓

电话: 18912939996

电子邮件: 16466301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周媛靓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